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本公告之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WOON CHUNG BUS HOLDINGS LIMITED

冠忠巴士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6)

內幕消息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冠忠巴士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審閱）之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於本年度將錄得綜合除稅前盈利約 290,000,000 港元，相比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綜合除稅前盈利約 161,000,000 港元。

上述綜合除稅前溢利的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各項業務整體表現穩健，當中非專利巴士業務及專利巴士業務均錄得可觀的收入增長。受惠於跨境巴士及本地巴士服務需求的穩健增長，以及專利巴士服務票價調整及客量回升，本集團巴士相關業務表現錄得近年最為理想的水平。大灣區一體化深化，進一步加強香港與大灣區內地城市在商務、旅遊及民生往來方面的聯繫，為本集團整體業務提供結構性增長動力。

* 僅供識別

然而，燃油及人力成本持續高企，尤其在國際燃油價格波動及地緣政治因素影響下，本地零售燃油價格長期處於高位，並於二零二六年三月錄得較為顯著的升幅。本集團持續優化車隊調配及班次安排，並透過提升營運效率及加強成本控制，有效維持整體業務穩定的經營溢利水平。

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僅以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本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及本公司目前所得的資料而作出，有關賬目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仍在核實本年度之有關賬目，有關賬目仍待審閱或確認，並可能須予進一步調整。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參閱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年度業績所載之詳情，該業績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底前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必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冠忠巴士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良柏（銀紫荊星章）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黃良柏先生（銀紫荊星章）、黃焯安先生、盧文波先生及黃焯添先生（榮譽勳章），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方文傑先生、陳方剛先生及張嘉尹女士組成。